

# 中国税法智库

# 明德税务资讯

税收优惠解决方案

北京市高新自查 2 月 25 日截止 2013 年 2 月 20 日



# 明德税务:

作为本土崛起的专业涉税咨询机构,未名明德专注于为企业和个人提供涉税政策咨询以及相关解决方案、为政府相关机构提供政策建议以及决策支持,致力于打造综合性的"中国税法智库"。

未名明德的专业人员主要来自于 北京大学以及国内其它重点高校 或研究机构,80%以上具有硕士 及以上学位,主要成员均具有律 师、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或 其他相关专业资格。

提供最优化的税务方案是未名明 德的专业追求。依托北京大学等 高校的财税研究专家以及受聘担 任机构顾问的前财税机关业务官 员等丰富的理论与实务资源,未 名明德能够为企业、个人以及政 府机关提供精准、详尽、务实的 税务解决方案。

# 联系我们:

未名明德北京办公室

电话: (8610) 59009170 传真: (8610) 59009172

邮件: service@minterpku.com 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建外 SOHO 西区 11 号楼 2504 室

# 北京市高新自查2月25日截止

日前,北京市科委、财政局、税务局联合下发《<u>关于开展</u> 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检查的通知》文件,决定在 全市范围内开展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的检查。

#### 一、检查对象

重点对本市 2010 年以来组织认定、至本通知发布之日仍 在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,以及 2010 年以来参与高新技术 企业认定的中介机构进行检查。

## 二、检查依据

1220 号文件及其所列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等 8 项文件。

# 三、检查内容

1220 号文件规定的各项检查内容。

## 四、检查具体安排

对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及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中介机构的检查分5个阶段开展,各阶段检查内容及工作要求如下:

#### 第一阶段: 企业及中介机构自查(2月底前)

2. 高新技术企业按本通知规定开展自查,填写《高新技术企业自查表》(附件3),按原申报渠道,于2013年2月25日前交至各区县科委、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各分园管委会(书面材料,附电子版光盘或U盘拷贝)。

# 第二阶段: 抽查书面材料(2月底~3月底)

认定小组根据企业及中介机构自查情况,对企业申报材料 及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进行抽查。

# 第三阶段:实地检查(3月底~4月底)

认定小组根据企业及中介机构自查、书面材料抽查情况, 抽调人员组成检查组,对部分企业进行实地检查。

## 第三阶段:实地检查(3月底~4月底)

认定小组根据企业及中介机构自查、书面材料抽查情况,抽调人员组成检查组,对部分企业进行 实地检查。

# 第四阶段: 税收优惠落实情况检查(4月底前)

市国税局、市地税局按照 1220 号文件附件 1 "税收优惠落实情况"中规定的 3 项内容进行检查。检查结果及时报送到认定小组办公室。

#### 第五阶段:整改、处理(5月15日前)

认定小组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纠正,对违规的机构、个人及时处理,对不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取消资格。

# 高新企业自查表下载请点击:《附件3:高新技术企业自查表》

原文可参见 http://www.bjkw.gov.cn/n8785584/n8904761/n8904870/n8917796/9586194.html

更多资讯请点击: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检查风暴即将开始

本资讯由明德税务研究中心整理或撰写,仅供一般参考之用,并非具有严格法律约束力的正式意见、建议或方案。如有专业需求,敬请联络未名明德北京办公室:

# 武礼斌 合伙人

电话: 01059009170-868

邮件: Libin.wu@minterpku.com

#### 施志群 合伙人

电话: 01059009170-808

邮件: Zhiqun.shi@minterpku.com

## 夏 聪 合伙人

电话: 01059009170-818

邮件: Cong.xia@minterpku.com

#### 关于明德税务研究中心

明德税务研究中心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,其宗旨为通过专业资讯信息的解读与传递,不断提高明德税务的专业服务质量。明德税务研究中心主要就近期由中国各级税务、财政及其他政府机关颁布的涉税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热点案例作出介绍与分析;并就其中的疑点、难点或争议焦点作出专题税务研究、评论并提供专业见解。上述介绍与分析、专题税务研究、评论及专业见解主要通过明德网站"资讯&出版物"栏目及"明德税务博客"发布,类型包括:明德税务资讯、热点专题、行业涉税研究、专业图书等刊物及税务博客文章。